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804

单位名称：望都县寺庄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办公室系统协调房产、基建、维修、物资分配和其他行政事务工作；纪检负责政策宣传。

党建办负责全镇党的组织建设；指导全镇党员教育工作；主管党员的管理和发展工作。

妇联负责综合业务管理。

综治办负责单位值班工作，及时报告重要情况，传达和督促落实县政府领导指示。协助城区党委办事处领导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三资办对生产者采取直接补贴的办法，支持推广优良品种、先进适用种养技术，实施科学管理提高农产品产量、质量，提高生产经营效益。

经济普查办负责组织普查工业、农业等涉及相关行业的专项统计调查监测，收集、整理统计数据。

环保所负责加大环境保护宣传力度，组织大气环保宣传发动工作，做好环境保护处理工作。

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承担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供养、临时救助。

退役管理军人服务站负责拥军优属、退役军人服务等工作；负责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走访慰问、帮扶援助、信息采集、优抚服务、培树典型、建档立卡、党员管理、政策调研、政策宣传、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等工作。负责对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业务指导工作。

计划生育服务中心负责提供各类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建立利益导向机制，开展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以及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等各项工作。

财政所负责全镇财务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望都县寺庄镇人民政府	行政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望都县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望都县寺庄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望都县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09.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647.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1.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40.6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908.3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3.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09.2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09.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709.23	总计	62	1709.2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望都县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09.23	1709.23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647.24	647.24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647.24	647.24					
2010301	行政运行	647.24	647.24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71.53	71.53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70.53	70.53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32.22	32.22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8.31	38.31					
20827	财政对其 他社会保 险基金的 补助	1.00	1.00					
2082702	财政对工 伤保险基 金的补助	1.00	1.00					
210	卫生健康	17.66	17.66					

	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7.66	17.66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7.66	17.66					
211	节能环保 支出	40.69	40.69					
21104	自然生态 保护	40.69	40.69					
2110402	农村环境 保护	40.69	40.69					
213	农林水支 出	908.37	908.37					
21301	农业农村	201.41	201.41					
2130142	农村道路 建设	201.41	201.41					
21303	水利	27.29	27.29					
2130311	水资源节 约管理与 保护	27.29	27.29					
21307	农村综合 改革	679.67	679.67					
2130701	对村级公 益事业建 设的补助	90.00	90.00					
2130705	对村民委 员会和村 党支部的 补助	379.73	379.73					
2130707	农村综合 改革示范 试点补助	209.94	209.94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23.75	23.75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23.75	23.75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23.75	23.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望都县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09.23	760.18	949.06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647.24	647.24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647.24	647.24				
2010301	行政运行	647.24	647.24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71.53	71.53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70.53	70.53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32.22	32.22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8.31	38.31				
20827	财政对其 他社会保 险基金的 补助	1.00	1.00				
2082702	财政对工 伤保险基 金的补助	1.00	1.00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7.66	17.66				
21011	行政事业	17.66	17.66				

	单位医疗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7.66	17.66				
211	节能环保 支出	40.69		40.69			
21104	自然生态 保护	40.69		40.69			
2110402	农村环境 保护	40.69		40.69			
213	农林水支 出	908.37		908.37			
21301	农业农村	201.41		201.41			
2130142	农村道路 建设	201.41		201.41			
21303	水利	27.29		27.29			
2130311	水资源节 约管理与 保护	27.29		27.29			
21307	农村综合 改革	679.67		679.67			
2130701	对村级公 益事业建 设的补助	90.00		90.00			
2130705	对村民委 员会和村 党支部的 补助	379.73		379.73			
2130707	农村综合 改革示范 试点补助	209.94		209.94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23.75	23.75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23.75	23.75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23.75	23.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望都县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09.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47.24	647.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1.53	71.5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66	17.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0.69	40.6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08.37	908.3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75	23.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09.2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09.23	1709.2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09.23	总计	64	1709.23	1709.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望都县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09.23	760.18	949.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7.24	647.2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47.24	647.24	
2010301	行政运行	647.24	647.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53	71.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53	70.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22	32.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1	38.3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00	1.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00	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6	17.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6	17.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6	17.6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0.69		40.6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0.69		40.69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40.69		40.69
213	农林水支出	908.37		908.37
21301	农业农村	201.41		201.41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201.41		201.41
21303	水利	27.29		27.29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7.29		27.29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79.67		679.67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90.00		9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79.73		379.73
2130707	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	209.94		209.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75	23.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75	23.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75	23.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望都县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5.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3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63.28	30201	办公费	32.5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3.91	30202	印刷费	1.6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9.44	30203	咨询费	0.46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8.50	30205	水费	0.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31	30206	电费	5.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5.9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66	30208	取暖费	6.5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95	30211	差旅费	2.4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9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13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9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5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4.3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6.5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9.1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6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7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56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2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55.88	公用经费合计					104.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望都县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
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望都县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

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望都县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10		4.10		4.10		4.10		4.10		4.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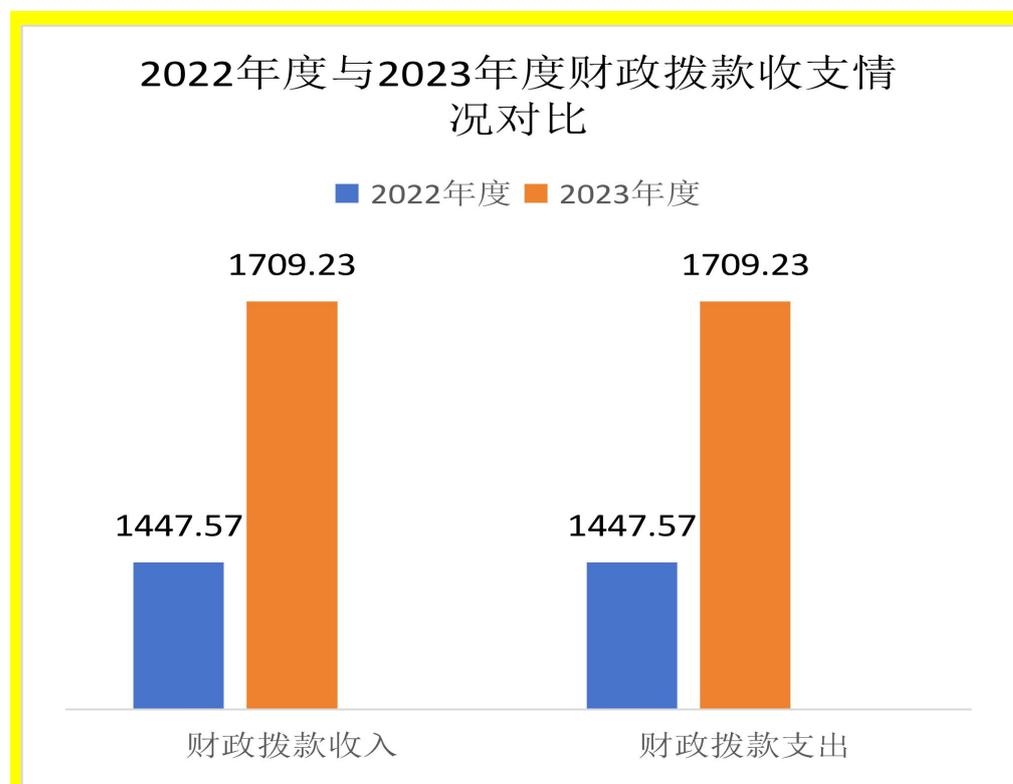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入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709.23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增加261.66万元,增长18.1%,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支出主要为工资保险增加,节能环保支出主要为环保乡镇专职网格员经费增加,农林水利支出主要为农村道路修建项目经费增加;本部门2023年度支出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709.23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支出增加261.66万元,增长18.1%,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支出主要为工资保险增加,节能环保支出主要为环保乡镇专职网格员经费增加,农林水利支出主要为农村道路修建项目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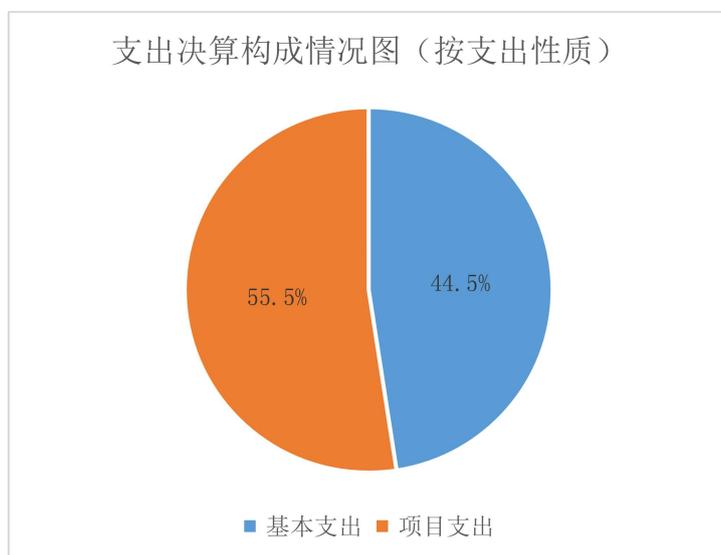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709.2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09.23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709.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60.18万元，占44.5%；项目支出949.06万元，占5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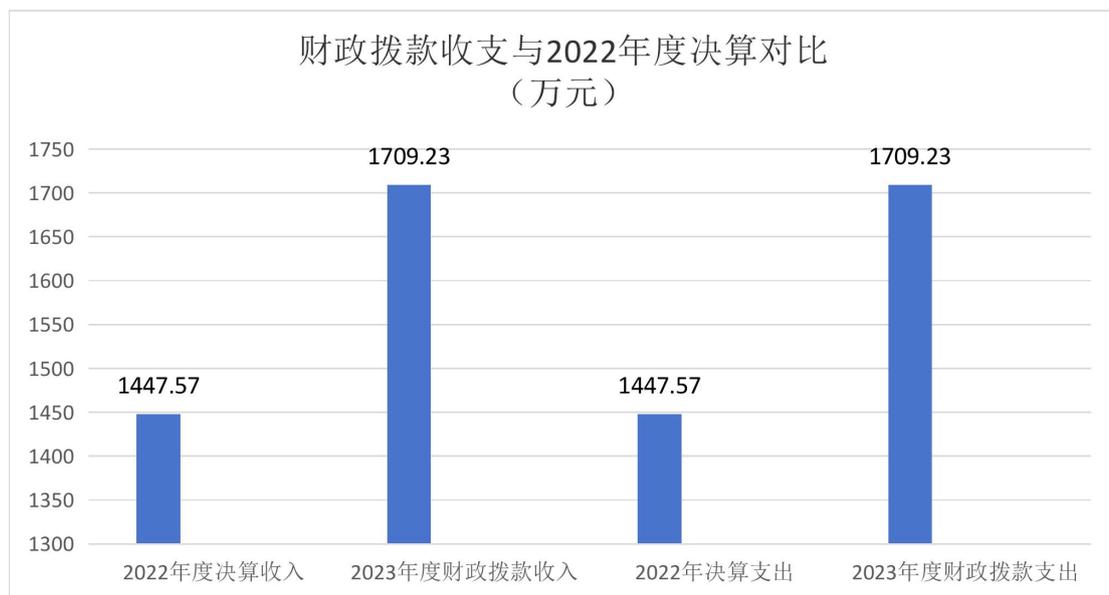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09.23万元，比上年增加261.66万元，增长18.1%，主要是一般公共支出主要为工资保险增加，节能环保支出主要为环保乡镇专职网格员经费增加，农林水利支出主要为道路修建项目经费增加；本

年支出 1709.23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261.66 万元，增长 18.1%，主要是一般公共支出主要为工资保险增加，节能环保支出主要为环保乡镇专职网格员经费增加，农林水利支出主要为道路修建项目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09.23万元，比上年度增加261.66万元，增长18.1%，主要是一般公共支出主要为工资保险增加，节能环保支出主要为环保乡镇专职网格员经费增加，农林水利支出主要为道路修建项目经费增加；本年支出1709.23万元，比上年增加261.66万元，增长18.1%，主要是一般公共支出主要为工资保险增加，节能环保支出主要为环保乡镇专职网格员经费增加，农林水利支出主要为道路修建项目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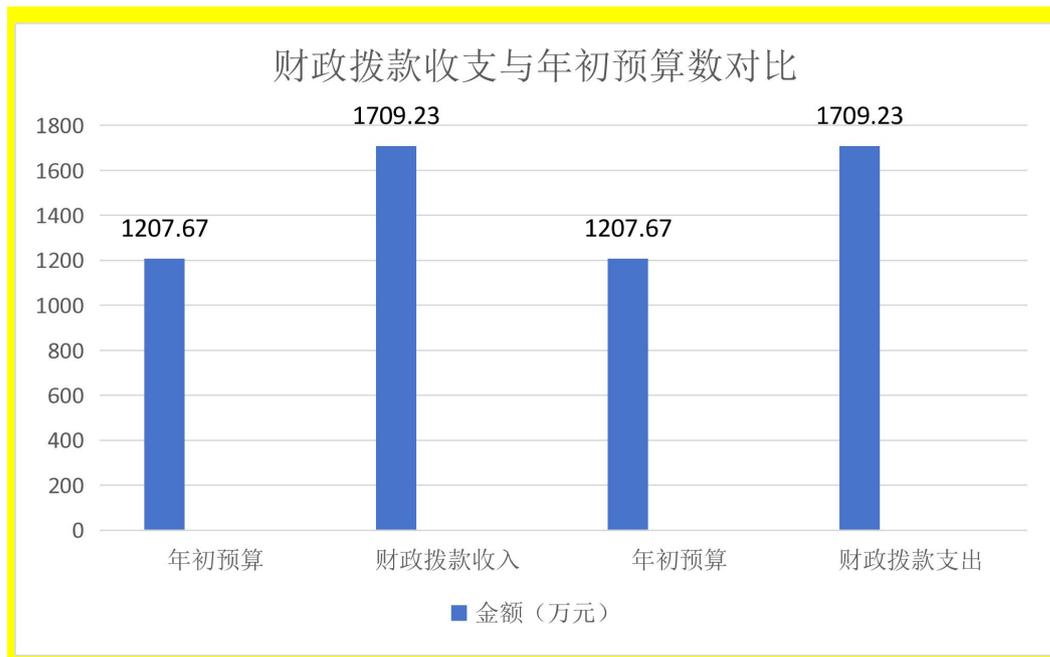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度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度支出 0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度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度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09.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1.5%，比年初预算增加501.5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农林水利支出中农村道路修建项目增加和农村综合改革支出中农村综合改革项目增加；本年支出1709.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1.5%，比年初预算增加501.5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农林水利支出中农村道路修建项目增加和农村综合改革支出中农村综合改革项目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709.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5%，比年初预算增加501.56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农林水利支出中农村道路修建项目增加和农村综合改革支出中农村综合改革项目增加；本年支出1709.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1.5%，比年初预算增加501.56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农林水利支出中农村道路修建项目增加和农村综合改革支出中农村综合改革项目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度收入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本年度支出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度收入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本年度支出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09.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47.24 万元，占 37.9%，主要用于工资保险发放缴纳和保障单位正常运行的办公费、水费、电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1.53 万元，占 4.2%，主要用于离退休费、养老保险费用和工伤保险费用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7.66 万元，占 1.0%，主要用于医疗保险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40.69 万元，占 2.4%，主要用于农村环境保护支出；农林水（类）

支出 908.37 万元，占 53.1%，主要用于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农村道路建设、农村综合改革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3.75 万元，占 1.4%，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费用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60.1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55.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10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

平。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产生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产生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1 万元，支出决算 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购置公务用车；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1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4.1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新增调拨执法公车一辆；与上年度持平，主要是新增调拨执法公车一辆。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产生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4.3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13.9 万元，增长 15.4%。主要原因是新增事业费人员，办公费用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63.08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63.0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63.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63.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比上年度增加 1 辆，主要是增加调拨执法用车一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本部门共有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8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949.0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

组织对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1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9.7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及时拨付村级组织经费，清理村内垃圾，保证村内环境卫生整洁；及时发放村干部工资，保证村干部工作积极性。及时足额发放离任干部补贴，保障其生产生活。保障了各村工作顺利开展，保障基层各级党组织的健全运转。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3 年村级组织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 年村级组织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村级组织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79.73 万元，执行数为 379.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保障了各村工作顺利开展，保障基层各级党组织的健全运转，未发现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年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804001 - 望都县寺庄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79.726200	到位数	379.726200		执行数	379.7262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79.726200	其中:财政资金	379.726200		其中:财政资金	379.7262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 1				保障村内活动正常进行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村级经费足额发放	足额按时将各村组织经费拨付各村正常运转	20.00	文字描述		是否足额拨付	及时足额拨付	完成	20
		数量指标	村干部补贴发放形式	财政局根据组织部门申请,及时准确拨付	20.00	=	100	百分比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按时拨付	10.00	文字描述		及时拨付	及时拨付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	严格控制支出,提高利用率	10.00	≥	95	百分比	0.98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级组织工作正常运转	及时拨付，保障工作进行顺利	10.00	文字描述		工作顺利开展	顺利开展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村党组织活动正常开展	及时开展活动	10.00	>	12	次数	超过 12 次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村满意度	村两委班子满意和比较满意数量占比	10.00	≥	95	百分比	0.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7 表以空表列示；本部门 2023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

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